

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文件

清科创组〔2023〕2号

关于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成绩公示 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协、教育局、科技局（科技主管部门）、
团委、妇联，市直各学校：

删除的内容：各参赛
单位

根据《关于举办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清科协联〔2022〕35号）、《关于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补充通知》（清科创组〔2022〕1号），经评审、仲裁，产生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成绩，现对成绩进行公示（名单见附件），公示期为2023年2月17日至2月21日。

公示期间，对公示的成绩如有不同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清远市科学技术协会科技普及部，地址：清远市人民二路19号市机关办公大楼5号楼5楼504；邮编：511518；联系电话：3362907；联系人：谢洁敏、盘芳芳）反映。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署实名并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式。

附件：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成绩表

清远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
(市科协代章)

2023 年 2 月 17 日